

亞東科技大學 111 學年度四技二專甄選入學招生

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疫情影響第二階段到校甄試專案考生
相關資格申請與確診者同住/確診(居隔/檢)證明文件延繳切結書

考生本人：_____ 甄選報名序號：_____

本人於 111 年 6 月 _____ 日向 貴校申請 111 學年度四技二專甄選入學招生
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專案考生」審查，以申請適用甄試應變機制方案。

請勾選切結條件

- 受疫情影響致使甄試日仍於 7 天自主防疫期間，檢附確診者之確診
通知書、與確診者同住證明(如戶籍謄本或其他證明)，茲證明本人
與確診者同住。
- 惟因本人尚未取得相關官方證明文件(確診/居隔/居檢通知)，故無法
併同申請表繳交證明文件，特簽立切結書具結提出申請，並同意最
遲於申請日起 5 日內且須依學校指定繳交日期 111 年 6 月 28 日前
補足證明文件並繳寄予 貴校以作審查。

本人屆時若無法如期繳交證明文件或所檢附之相關證明文件倘有不實，
經 貴校查證屬實，本人同意取消甄試項目成績，願自負後果並承擔應負
之法律責任。

此 致

亞東科技大學招生委員會

考生簽名：_____ (親簽) 聯絡電話：_____ (手機)

監護人簽名：_____ (親簽) 聯絡電話：_____ (手機)

中華民國 111 年 6 月 _____ 日